2024年舞阳县吴城镇西军王村食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编号：舞采磋商采购（2024-17）

采　　购　　人：舞阳县吴城镇人民政府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顺成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四年五月

目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第二章　响应人须知 5

第三章　评审办法及评分标准 16

评审办法前附表 16

1. 评审方法 18

2. 评审标准 18

3. 评审程序 18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样本) 20

第五章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27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29

目　录 30

一、响应函及响应函附录 31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3

二、授权委托书 34

三、报价表格 35

四、技术偏差表 38

五、供应商承诺函 39

六、资格审查资料 40

七、项目实施方案 45

八、其他材料 46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2024年舞阳县吴城镇西军王村食品生产线建设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2024年舞阳县吴城镇西军王村食品生产线建设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漯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于2024年6月14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舞采磋商采购（2024-17）

2、项目名称：2024年舞阳县吴城镇西军王村食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最高限价）：500000元

最高限价：50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Z20240000801	吴城镇西军王村食品生产线建设	500000	500000	是	500000

5、采购需求：

5.1本项目为2024年舞阳县吴城镇西军王村食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5.2质量要求：合格

6、合同履行期限：10日历天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项目执行支持中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强制优化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须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且具有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包含相关内容；

3.2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的规定，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失信惩戒对象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其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

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1.时间：2024年05月30日至2024年06月05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漯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

3.方式：有意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完成企业注册和CA数字证书认证办理后，持CA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下载采购文件等，方可参加投标。凡未按本公告规定下载采购文件的，投标无效。

4.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4年6月14日09点30分前（北京时间）

2.地点：通过互联网使用CA数字证书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将已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并确定已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保存上传成功。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拒收

五、响应文件开启

1.时间：2024年6月14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供应商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会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磋商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漯河市政府采购网》、《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发布，磋商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现场电子开标”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的网址为（https://ggzy.dsj.luohe.gov.cn/bidweb/），供应商无需到舞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和所有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

2.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中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证书等内容，必须已经在企业信息库中进行了上传登记。未在企业信息库中登记的上述内容，不作为评标依据。供应商应及时对企业信息库的相关内容进行补充、更新。

3.“企业注册和CA数字证书认证办理”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下载中心”专区的相关说明。

4.代理费用的收取

4.1收取方式：由成交单位支付，通过单位基本账户以转账方式支付，不接受现金结算。

4.2 收取标准：按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的通知（豫招协【2023】002 号文）和漯财购〔2018〕16 号文的规定标准计取。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舞阳县吴城镇人民政府

地　　址：舞阳县吴城镇昭寺村政府大院

联 系 人：张女士

联系方式：0395-762240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河南顺成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金水区任寨北街 6 号

联 系 人：王女士

联系方式：16639592966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女士

电　　话：16639592966

第二章　响应人须知

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1.1 项目名称：2024 年舞阳县吴城镇西军王村食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1.2 采购项目编号：舞采磋商采购（2024-17） 1.3 采购人名称：舞阳县吴城镇人民政府 1.4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顺成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5 采购内容：2024 年舞阳县吴城镇西军王村食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1.6 供货期：10 日历天 1.7 质量要求：合格 1.8 供货地点：舞阳县吴城镇 1.9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1.10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2	合格响应人：详见第一章磋商公告第“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3	磋商报价及费用： 3.1 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3.2 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参照豫招协【2023】002 号（货物）的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
4	现场踏勘或标前答疑：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或标前答疑会。响应人如果需要，可以自行现场踏勘。
5	签字或盖章要求：响应文件应按照磋商文件中“磋商响应文件格式”中的要求，由响应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6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6 月 14 日 09 点 30 分 磋商时间：2024 年 6 月 14 日 09 点 30 分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漯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
7	评审办法：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
8	由磋商小组推荐 1-3 名成交候选人，并确定得分第一的为成交供应商
9	磋商有效期： 60 日历天。
10	签订合同：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30 个工作日内

11	答疑：在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中“询问与质疑”栏目中提交，在距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个工作日前。
12	根据漯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开评标系统提示完成开标
13	项目最高限价为：500000 元； 若响应人的投标总报价超过采购最高限价按无效标处理。
14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构成：3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经济、技术专家 2 人 评审专家确定方式：除业主代表外其余专家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15	成交公示：成交公示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漯河市政府采购网》、《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公示，公示时间为 1 个工作日
16	解释：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除磋商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磋商公告、响应人须知、评审办法、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当磋商文件与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合同文件约定或后者明显错误的除外。 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17	其他：本采购文件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8	**磋商文件的获取** 1.本项目使用电子交易系统进行业务办理，供应商首先需在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中进行企业注册并进行 CA 锁绑定（未有 CA 锁的请到交易中心一楼大厅办理申请 CA 锁事宜）；然后方可登陆该系统参与项目下载磋商文件等业务操作，未登录电子交易系统的业务操作行为一律无效； 2.磋商文件须网上下载，采购代理机构不再现场售卖标书； 3.漯河市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手册请各供应商自行前往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下载中心”下载即可。 4.企业注册入库：点击“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的“登陆”按钮进入“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点击页面下方的“企业注册”进行企业信息登记入库，具体操作详见“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下载中心”的操作手册，企业注册不需要进行现场审核。 5.磋商文件下载：点击“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上的“登录”按钮进入“政府采购交易平台”，进入该平台后即可找到对应的项目公告，在公告下方进行磋商文件下载。 6.技术服务电话： 技术服务电话：0395-2961908 技术服务电话：13939506901 技术服务电话：13939506152 技术服务电话：13939509206 电子评标其他条款 1、本工程实施电子评标； 2、开标现场因网络、系统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开评标系统未下载获取到供应商上传的已加密响应文件，供应商可以提供密封完整的未加密响应文件，由代理机构现场导入到开评标系统，

	供应商不能提供或者提供的光盘或U盘损坏，导致不能现场导入响应文件，磋商小组应当否决其投标。 3、在编制响应文件时，以采购人最后发出的电子磋商文件和变更通知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为准进行响应文件编制，未按照要求的，磋商小组应当否决其投标。 4、响应人在投标前应自行检查电子响应文件的有效性，由于个人保管或使用CA锁不当而导致响应文件无法解密或者解密失败，造成磋商小组无法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的，磋商小组可以否决其投标,且响应文件不计入评标基准价计算及商务标的评审。 5、响应文件中发现硬盘序列号或预算软件加密锁编号（包括盗版软件）一致的，磋商小组有权否决其投标。 6、【供应商必须刻录由投标编制工具生成的响应文件电子版——文件格式为“*.未加密响应文件”和“*.已加密响应文件”，该电子响应文件的光盘或U盘，作为响应文件重要组成部分。 7、供应商提供的电子响应文件没有使用本工程规定的投标制作软件（投标制作工具中心网站下载）编制响应文件，磋商小组应当否决其投标。 8、所有响应文件（含电子文档打印出的书面报表）要求盖章或签字的地方，均按格式中规定盖章或签字，未按规定盖章或签字,磋商小组应当否决其投标。 9、【如果出现需要现场导入“*.未加密响应文件”，则出现以下情况按照零分处理： ① 供应商提供遭恶意破坏的电子响应文件光盘或U盘； ② 供应商提供无该工程电子响应文件内容光盘或U盘； ③ 供应商提供与本项目不符的电子响应文件光盘或U盘； ④ 供应商提供无法读取或者其他异常情况的光盘或U盘； 10注意事项： （1）关于CA锁PIN码的，就是CA的个人识别密码，用来保护自己的CA不被他人使用，磋商过程中如果输入pin码过多，导致当前CA锁被锁定，由于pin码的再次开通CA公司需要一定时间，开标过程中由于供应商自己忘记pin码而导致CA锁被锁定无法导入电子响应文件，由供应商负责。 （2） 因目前电子招投标系统刚刚上线使用，由不可抗拒的原因导致无法开标或评审的，可以书面响应文件进行开评标。 **电子响应文件制作（适用于电子招投标）：** 1. 本工程实行电子招投标，电子响应文件将采用CA加密。 2. 电子版磋商文件的发放。电子版磋商文件直接在漯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上下载。磋商文件内容含磋商文件（包括工程量清单）、工程图纸及其他有关资料、投标工具安装程序、操作手册、注意事项。 3.电子响应文件的制作： 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即全部响应文件均采取电子化编制和电子评标。响应人应将编制完成后的全部响应文件导入投标工具（若含技术标、资信标的也应编制完成后导入投标工具），检查并填写好相应信息，并且用CA锁对磋商文件要求进行电子签章的相应报表进行电子签章。检查无问题后生成“响应文件”；最后将该版本投标工具生成的《YYYY（供应商名称）.已加密响应文件》上传到电子交易平台，供应商另外可拷贝一份到U盘或者光盘备份。

1．总则

1.1 项目概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磋商项目已具备竞争性磋商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

1.1.1 本次磋商项目采购人：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1.2 本次磋商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次磋商项目响应人：是指响应磋商、参加磋商竞争的法定代表人单位。

1.1.4 成交供应商：根据合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1.5 本次磋商项目名称：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1.6 本项目实施地点：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磋商项目的资金来源：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磋商项目的出资比例：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2.4 本磋商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范围、供货期、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项目的供货及安装期：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4 响应人资格要求：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5 费用承担

响应人必须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1.6 保密

1.6.1 磋商期间，直到授予成交供应商合同止，凡是与磋商响应文件审查、澄清、评价、比较以及推荐成交候选人等方面的情况，均不得向响应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1.6.2 在磋商过程中，响应人如向磋商小组成员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其磋商被拒绝。

1.6.3 为保证成交结果的公正性，磋商期间直至授予成交供应商合同时，磋商小组成员不得与响应人私下交换意见。在磋商结束后，凡与磋商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也不应将磋商情况扩

散出磋商小组成员之外。

1.6.4 采购人原则上不向落选方解释落选原因，参加本项目磋商的响应人如对本次评审推荐的拟成交供应商有异议或发现违规违纪行为，请以书面署名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并提供有关书面证明材料，超过法律规定时间将不再受理。

1.6.5 磋商结束后，不退还响应文件。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磋商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本次竞争性磋商不组织响应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响应人如需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响应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响应人在编制磋商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响应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提出问题要求

1.10.1 潜在响应人对磋商文件中如有需要澄清的疑问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 个工作日前，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提出。

1.11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1.12偏离

本项目不允许偏离。

2. 竞争性磋商文件

2.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

（1） 磋商公告；

（2） 响应人须知；

（3） 评审办法及评分标准；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5）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6）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2.2.1 响应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予以 澄清，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个工作日前，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进行公布（不再另行通知），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请各响应人及时关注交易平台，因响应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响应人自行承担。不足 3 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2.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的任何时间，采购人可以修改采购文件，并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进行公布，不再另行通知，请各响应人及时关注交易平台，因响应人未看到或 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响应人自行承担。为使响应人有充分的时间按修正的磋商文件准备响应文件，采购人可以酌情推迟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并将此变更通知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进行公布，不再另行通知，请各响应人及时关注交易平台，因响应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响应人自行承担。

3.响应文件

3.1 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磋商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1、响应函及响应函附录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报价表格

4、技术偏离表

5、供应商承诺函

6、资格审查资料

7、项目实施方案

8、其他资料

3.2 磋商报价

3.2.1 响应人应按第六章“三、报价表格”格式报价。

3.2.2 投标报价以人民币为计量币种报价，并以人民币币种签约、结算。

3.2.3 磋商报价包含所有的税金、服务费等费用。

3.2.4 响应人只能提出一个不变报价，除响应人现场二次报价外，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选择价。

3.2.5 如响应报价表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3 磋商有效期

3.3.1 在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响应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磋商响应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磋商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响应人延长磋商有效期。响应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磋商响应文件；响应人拒绝延长的，其磋商失效。

3.4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3.4.1 磋商响应文件应按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竞争性磋商文件 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4.2 磋商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关成果文件提交期限、磋商有效期、质量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4.3 磋商响应文件应由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4. 响应文件的递交

4.1 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4.1.1 响应人应当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将已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并确定已加密响应文件保存上传成功。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拒收；

4.1.2 响应人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4.1.3 响应人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地点：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4.1.4 响应人应在本章第 4.1.2 项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4.1.5 除响应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响应人所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2 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在本章第 4.1.2 项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前，响应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

5. 竞争性磋商

5.1 磋商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 4.1.2 项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磋商时间）和 4.1.3 项规定的地点进行竞争性磋商。

5.2 磋商程序

按照漯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开评标系统提示进行

5.3 磋商

5.3.1 磋商组织：磋商小组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组建，其中采购人代表人数不超过磋商小组总人数的三分之一，总人数为不少于 3 人的单数，评审专家确定方式：除业主评委外，其他评委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5.3.2 磋商小组按先初审、后磋商的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磋商小组对密封情况完好的响应文件根据本须知第 5.3.3 款及 5.3.4 款规定的内容进行初审。

5.3.3 在初审阶段，属于下列情况的响应文件将不得进入磋商阶段：

（1）磋商响应文件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的；

（2）磋商响应文件没有实质性响应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

（3）磋商响应文件中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其它条件；

（4） 磋商资格不合格的响应人。在初审阶段,磋商小组还需对响应人的磋商报价进行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或打印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1）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5.3.4 磋商响应文件出现以下情况之一者，属于重大偏差，为未能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作废标处理：

（1）响应文件封面、报价函未按规定加盖响应人印章或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

（2）响应文件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

（3）磋商响应文件中无磋商报价、无合同履行期限、达不到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4）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5.3.5 详细磋商:

（1）磋商小组分别与通过初步审核的响应人分别进行磋商。磋商顺序为签到逆顺序，在磋商中，磋商双方可以就磋商项目所涉及的价格、技术、服务等进行实质性磋商，但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响应人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

（2）磋商小组将允许响应人修改其磋商响应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但这些修改不能影响任何响应人的名次相应排列。为有助于对磋商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磋商小组可分别要求响应人对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清的内容进行澄清。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均须以书面形式，但磋商的实质性内容不得更改。

（3）若磋商内容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响应人。

（4）所有响应人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符合招标需求的响应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同时进行报价（二次报价），即最终报价。最终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的，响应人需做出合理说明，否则将承担不被接受的风险。

（5）磋商小组按照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有效竞标人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分，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1-3 名成交候选人。

（6）原则上进行二轮报价，如遇特殊情况，根据磋商现场情况经磋商小组讨论研究，可进行多轮报价。

5.4 磋商过程的保密

5.4.1 磋商期间，直到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止，凡是与磋商响应文件审查、澄清、评价、比较以及推荐成交候选人等方面的情况，均不得向响应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5.4.2 在磋商过程中，响应人如向磋商小组成员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其磋商被拒绝，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将记录其不良行为。

5.5 评定标准

5.5.1 采购人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从磋商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中标响应人。

5.5.2 在质量、服务不相等情况下不以价格作为确定成交供应商之唯一条件。

5.6 磋商结果公示

5.6.1 磋商小组按照磋商工作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5.6.2 采购人在按规定确定成交供应商之日起 2 日内，将成交结果的情况在本采购项目竞争

性磋商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予以公示，公示期不少于 1 个工作日。公示期内，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接到投诉的，可视具体情况书面通知采购人暂停发出成交通知书。

6. 合同授予

6.1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6.2 签订合同

6.2.1 响应人的最后一轮总报价为成交价，成交价即为合同价。

6.2.2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及在磋商过程中对磋商响应文件作出的澄清、解释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资格，并要求其对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

7. 纪律和监督

7.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采购人不得泄漏竞争性磋商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响应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7.2 对响应人的纪律要求响应人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 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磋商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响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磋商工作。

7.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 对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

7.4 对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与磋商活动 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

7.5 投诉响应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竞争性磋商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8、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1：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投标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投标人，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三章　评审办法及评分标准

评审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响应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磋商报价	不高于最高投标限价
2.1.2	资格评审标准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失信惩戒对象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其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 以上材料供应商无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只需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第六章磋商响应文件格式，供应商在成交后，应将上述要求由信用承诺函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
		营业执照	供应商需具有有效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内包含相关业务
		企业规模	货物制造商为中小企业
		其他要求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和转包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磋商响应内容	符合第二章“响应人须知前附表”第 1.5 项规定
		供货期限	符合或优于第二章“响应人须知前附表”第 1.6 项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响应人须知前附表”第 1.7 项规定
		磋商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响应人须知前附表”第 9 项规定
2.2.1		分值构成 (100 分)	商务标：20 分 技术及综合势力：50 分 售后服务及其他：30 分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2.1 投标报价 (20 分)	磋商报价 （20 分）	1.供应商报价超过最高限价按无效标处理。 2.以评标价和评标基准值相比，依据商务标评分标准确定供应商报价得分。 3.评标基准值：满足磋商文件要求，通过初步评审且经过最后报价后，其评标价为最低价格的评标价为评标基准值 **注：磋商小组认为响应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审查的响应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响应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标处理。**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报价得分=（评标基准值/评标价）×20 分**
2.2.2 技术部分（50 分）	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20 分）	设备技术参数及功能要求：全部满足的得 20 分，若有一项不满足，扣 5 分,扣完为止。
	供货保证措施（10 分）	供货保证措施阐述清晰、全面、高效合理、切实可行、措施得力的得 6-10 分；供货保证措施阐述基本清晰、基本合理、较有保障、基本可行、基本得力的得 1-5 分。
	服务质量保证措施（10 分）	服务质量保证措施阐述清晰且措施得力、切实可行、高效合理的得 6-10 分；服务质量保证措施阐述基本清晰、基本可行、基本合理的得 1-5 分。
	应急维修预案（10 分）	针对该项目提供应急维修预案，预案条理清晰、安排合理、内容全面、可行度高的得 6-10 分；预案内容比较合理、内容比较全面的得 1-5 分。
	注：以上各评分项若有缺项，则该项得 0 分。	
2.2.3 综合部分（30 分）	企业业绩（15 分）	供应商提供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具有类似业绩的每有一项得 5 分，最多得 15 分。提供合同扫描件。
	售后服务（15 分）	针对本项目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服务方案响应时间明确、服务方式合理、方案可行度高的得 8-15 分，内容比较详实、 服务方式比较合理、方案比较可行的得 1-7 分。
	注：以上各评分项若有缺项，则该项得 0 分。	

评审办法(综合评估法)

1. 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估法。磋商小组对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招标人自行确定。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2 评审基准价计算

评审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3 **评分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 评审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磋商小组依据本章第 2.1.1、2.1.2、2.1.3 款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废标处理。

3.1.2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否决其响应文件：

（1）第二章“响应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2）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3）不按磋商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3 磋商报价有算术错误的，磋商小组按以下原则对磋商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响应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否决其投标。

（1）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只有通过了初步评审、被判定为合格的供应商方可进入详细评审。

3.2.1 磋商小组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按本章第 2.2.3（1）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标计算出得分 A；

（2）按本章第 2.2.3（2）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标计算出得分 B；

（3）按本章第 2.2.3（3）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综合标计算出得分 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供应商得分=A+B+C。

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所有磋商小组成员打分的算术平均值。

3.2.5 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磋商报价，使得其磋商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磋商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否决其投标。

3.3 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响应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3.4 评审结果

3.4.1 磋商小组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磋商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样本）

甲方（全称）：_____

乙方（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项目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号）采购文件

2.磋商响应文件

3.乙方在提交响应文件时的书面承诺

4.（××号）成交通知书

5.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6.保密协议或条款

7.相关附件、图纸

第二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备件、易损件和专用工具等（详见《供货明细一览表》）。

第三条　合同总价款

1. 本合同项下货物总价款：￥_____元。

大写：_____元。

2.分项价款在《供货一览表》中有明确规定。

3.本合同总价款包括货物、软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验收合格之前和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一切税金和费用。

4.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第四条　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1.甲方的义务

1.1 委托工作的具体范围和内容：_____；

1.2 甲方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下列工作：

（1）向乙方提供保证履行合同所需的全部资料的时间：合同签订后 个工作日内 。

（2）向乙方提供保证履行合同顺利完成的条件：对乙方工作给予支持，提供水、电、场地等必须的基础工作条件，如乙方有需要，还应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有关图纸、数据、资料等。没有甲方事先同意，乙方不得将甲方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内。

（3）需要与第三方协调的工作：无 。

1.3 甲方有义务保守履约合同过程中有关的商业秘密。

2.乙方的义务

2.1 乙方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全下列工作：

（1）保证履行合同的内容和时间：_____。

（2）为甲方提供的为保证履行合同的相关咨询服务：_____。

（3）应尽的其他义务：_____。

2.2乙方有义务保守履约合同过程中有关的商业秘密。

3. 甲方的权利

3.1 按合同约定，接收项目成果；

3.2 向乙方询问履行合同工作进展情况和相关内容或提出不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建议；

3.3与乙方协商，建议更换其不称职的工作人员；

3.4本合同履行期间，由于乙方不履行合同约定的内容，给甲方造成损失或影响工作正常进行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依法向乙方追索经济赔偿，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3.5 甲方有权利对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的行为进行监督。

4. 乙方的权利

4.1按合同约定收取报酬；

4.2对履行合同中应由甲方做出的决定，乙方有权提出建议；

4.3当甲方提供的资料不足或不明确时，有权要求甲方补足资料或作出明确的答复；

4.4拒绝甲方提出的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要求，并向甲方作出解释。

第五条　质量保证

1.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2.乙方保证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及甲乙双方确认的投标文件、本合同关于货物数量、质量的要求。货物符合实行国家“三包”规定的，应执行“三包”规定。

本项目质保期_____年，保修期_____年。

3.乙方提交的货物应符合投标文件中所记载的详细配置、技术参数、参数及性能，并应附有此类货物完整、详细的技术资料和说明文件。

4.乙方提交的货物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承诺，以约定标准进行制造、安装；采购的进口产品应执行原产地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正式标准并提供国家商检、海关报关等手续。

5.乙方应保证将货物按照国家或专业标准包装、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进行安装、试运行。

6、乙方保证货物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产品缺陷，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第六条　付款方式

1.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文件材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采购价款：

（1）经甲方确认的发票；

（2）经甲乙双方确认签署的《验收报告》（或按项目进度阶段性《验收报告》）；

（3）其他材料。

3.款项的支付进度以招标采购文件的有关规定为准。如招标采购文件未作特别规定，则付款进度按如下约定履行：

合同签订生效，且具备供货条件后__1__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总金额的____%作为预付款，货到安装调试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____%，全部设备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工总价款的____%，余款___%作为质量保证金于货物或系统运行满____月（年）后，并经甲乙双方复验合格后的___日内付清。

第七条　履约保证金

1.乙方应当向甲方提交合同履约保证金_____元

第八条　交货和验收

1.交货时间：　　日历天　　。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

安装调试时间：　　日历天　　。

2. 乙方应对提供的货物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清单应随提供的验收资料交给甲方。

3.乙方提供的货物应包括本合同“第一条 合同文件”规定的全部货物及其附（辅）件、资

料。

4.甲方应当在到货后的_____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货物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双方共同确认货物与本合同规定的生产厂家产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质量、技术参数和性能等是否一致。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交货。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5.需要乙方对货物（包括软件）或系统进行安装调试的，甲乙双方应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的__1__个工作日内进行运行效果验收。在验收之前，乙方需提前提交相应的调试计划（包括调试程序、环境、内容和检验标准、调试时间安排等）供甲方确认，乙方还应对所有检验验收调试的结果、步骤、原始数据等作妥善记录。如甲方要求，乙方应将记录提供给甲方。调试检验出现全部或部分未达到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指标，甲方有权选择下列任一处理方式：

a.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b.要求乙方对货物进行免费更换，然后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甲方因乙方原因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6.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7.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专业人员参与验收，大型或复杂项目，以及特种货物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

8.货物验收包括：货物包装是否完好，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配置、内在质量，以及调试运行是否达到“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效果。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产品合格证、甲方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备品备件、易损件、专用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附（辅）件和资料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9.货物达不到本合同“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数量、质量要求和运行效果，甲方有权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甲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10.如果合同双方对《验收报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____天内给对方书面声明，以陈述己方的理由及要求，并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11.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规定，商品的包装和快递包装验收标准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规定，并提供相关的检测报告。

第九条　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应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的商务服务，以及货物安装、调试、咨询、培训和售后等技术服务工作。

项目负责人姓名：_____；联系电话：_____。

第十条　售后服务

1.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____个月。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2.在货物质保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质量（含环保节能要求）、材料和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解决存在的问题。

3.对不符合本合同第四条规定要求的货物应立即进行调换，调换本身并不影响甲方就其损失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4.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乙方应继续向甲方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应当由专门队伍从事此项工作，并提供全天候的热线技术支持服务，应当对甲方所反映的任何问题在____日（小时）之内做出及时响应，在____日（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若问题、故障在检修____工作日（小时）后仍无法解决，乙方应在_____日（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5.乙方应当建立健全售后服务体系，确保货物正常运行。乙方应当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对于乙方违规操作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按照本合同第十二条的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6.乙方应负责货物及主要部件、配件维修更换。质保期内，乙方对货物（人为故意损坏除外）提供全免费保修或免费更换；质保期后，收取维修成本费（备品备件乙方应以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价格提供）。

第十一条　分包和转包

除招标采购文件事先说明、且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分包、转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二条　合同的生效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或授权代表签订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生效后，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或

扣留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_____%的违约金。

2.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付货款____%的违约金。

3.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____‰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____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4.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____‰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____%。

5.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运行效果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为全新合格货物并按本条第 1 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6.因乙方原因导致违约、本合同无法履行等情形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除承担违约责任外还应支付甲方一切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律师费、交通费。

7.其它未尽事宜，以《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四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____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予承担责任。

第十五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3.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以下第___种方式解决：

①向 甲方住所地 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②向_____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4.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第十六条　其他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规定的，经双方协商，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

可签订补充合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

甲　方：	乙　方：
名称：（盖章）	名称：（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时　间：　　年　　月　　日	

注：实际签订时由双方协商一致确定

第五章　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一）行政村情况。西军王位于吴城镇西北约 4 公里，街道整洁、乡风文明，辖 3 个自然村，6 个村民小组，443 户 1594 人，耕地面积 2618 亩，主导产业以种植业为主。

（二）村党组织建设情况。西军王村现有“两委”干部 5 人，党员 42 名，西军王村党支部书记杨旭，男，汉族，大专文化，1980 年 11 月出生，2020 年 7 月至今任党支部书记兼村委会主任。自任职以来，改善环境，将西军王村打造成为全县环境优美的“明星村”；关爱弱势，着力解决村内孤寡老人、五保户、无生活能力群众的生活问题。

（三）村级集体经济发展资源。西军王村位于位于吴城镇西北约 4 公里，近年来，国家、省、市、县相继出台了一系列全面有力的三农政策和措施，按照做强做大做优土特色产业的思路，为推动西军王村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创造了更有利的政策环境。此外，西军王村交通便利，地貌为平原，耕地集中，适宜做农业优质粮食产业化规模化发展。目前西军王村经营性资产为光伏电站项目，且村内养殖业发展迅速，带动村民增收。

（四）村级财务管理情况。西军王村财务实行村财乡管，村里有专业会计，各项开支由村监督委员会签字盖章，账目清楚，定期公示村内收支情况。所购置的大件物品和大项开支严格按照村级组织权力清单执行，涉及筹资筹劳的，按一事一议程序执行。经镇财政所把关审核记账后，每季度在村财务公开栏内公示，接受群众评议和监督，严格按照“4+2”工作法实施，群众对村集体财务享有充分的知情权和监督权，结果群众满意。

（五）村集体经济发展现状。目前西军王村内有养殖业（猪、牛、羊），新兴牧业、龙翔种业、农机合作社合作社、科瑞达生物有限公司。种植合作社近几年主要是以发展优质小麦为主要产业。2023 年，西军王村年养猪出栏数 2 万头以上，羊、牛出栏数逐年增加。

西军王村成立有村集体经济股份合作社，2023 年集体经济收入共 15.06 万元，主要来源于机动地租赁、食品产业园分红、北高集体经济产业园分红、光伏电站收益等。

二、目标任务

项目建成后形成物化资产归村集体所有，出租给漯河鲜豆坊食品有限公司使用。漯河鲜豆坊食品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0 年，共占地面积 10 余亩，专业生产“豆干、素肉”等一系列豆制深加工产业，是全国食品生产认证、质量稳定企业。项目建成运营后，村集体负责日常监管，承租方负责资产的日常维护并按照约定支付收益金。

三、技术参数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	
给袋式真空包装机	设备材料	304 不锈钢
	功率	主机功率≤6kW
螺杆空压机	最大功率	≥20kw
	冷水机功率	≥2.0kw
	驱动方式	机械传动
	适用物料	手磨豆干，散称豆干
	包装速度	≥60 包/分钟
	包装袋规格	宽 55-130mm 长 60-180mm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响　应　文　件

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目　录

一、响应函及响应函附录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二、授权委托书

三、报价表格

四、技术偏离表

五、供应商承诺函

六、资格审查资料

七、作业实施方案

八、其他资料

一、响应函及响应函附录

（一）响应函

_____（采购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的磋商报价，供货期：_____，质量标准：_____，按合同约定完成本项目的全部内容。

2．我方承诺在磋商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3．随同本响应函提交响应承诺函。

4．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响应函递交的响应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磋商有效期60日历天（自响应截止之日算起），在此期间内如果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我方将受此约束。

（4）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全部合同约定内容。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响应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年　月　日

（二）响应函附录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相应内容	
采购编号	
磋商报价	小写：¥
	大写：
交货地点	
交货期	
质量标准	
质保期	
磋商有效期	
其他	
备　注	

响应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参与采购磋商的）

响应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性别：年龄：_____职务：___

系_____（响应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二、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表参与采购磋商的）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项目结束。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年　月　日

三、报价表格

（一）报价一览表

（格式可自拟）

序号	项目	报价	备注
1	设备和附属装置		
2	备件、专用工具和消耗品		
3	卖方技术服务（安装、调试、试车、运行）		
4	买方参与技术联络和监造、检验等费		
5	人员培训		
6	运费和保险费		
7	其他		
8	税费		
总　　计　（1+2+3+4+5+6+7+8）			

响应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二）备件、专用工具和消耗品价格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备注

说明：　　1. 此表名称栏填写备件、专用工具和消耗品名称。

2. 备品、专用工具和消耗品必须分类、分项填写。

响应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三）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参数	品牌	规格型号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是否属于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生产的产品（填是/否）	备注

说明：1. 货物分项必须与采购需求表中货物分项一致。

2. 设备规格参数如有详细描述可另作说明。

3. 投标人可对该产品的特性和优点作详细的文字说明。

响应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四、技术偏差表

序号	采购文件条款号	采购文件技术需求	响应文件响应技术需求说明书内容（**供应商须逐条应答**）	偏差说明
1				
2				
…				

注：1. 供应商需按采购文件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及技术要求”条款的要求逐条填写，应填写以“满足”或“不满足”等明示承诺开始，列出所投产品或服务的具体技术指标，并辅以详细解释。除“满足”项目外，必须在偏差说明一栏中对偏差予以详细说明。

2. 供应商可根据其响应内容进一步细化上述表格，并可增添其它表格或说明以便进一步明确投标内容。

3.未按要求填写，可能会造成不良后果，供应商自行承担。

响应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五、供应商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规定，若有违反，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格并接受处罚。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采购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采购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八、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九、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的；

（二）在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三）由于成交供应商的原因未能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四）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五）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六）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六、资格审查资料

（一）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table>
<tr><td>供应商名称</td><td colspan="7"></td></tr>
<tr><td>注册地址</td><td colspan="3"></td><td>邮政编码</td><td colspan="3"></td></tr>
<tr><td rowspan="2">联系方式</td><td>联系人</td><td colspan="2"></td><td>电话</td><td colspan="3"></td></tr>
<tr><td>传真</td><td colspan="2"></td><td>网址</td><td colspan="3"></td></tr>
<tr><td>法定代表人</td><td>姓名</td><td></td><td>技术职称</td><td></td><td>电话</td><td colspan="2"></td></tr>
<tr><td>技术负责人</td><td>姓名</td><td></td><td>技术职称</td><td></td><td>电话</td><td colspan="2"></td></tr>
<tr><td>成立时间</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5">员工总人数：</td></tr>
<tr><td>企业资质等级</td><td colspan="2"></td><td rowspan="5">其中</td><td colspan="2">项目经理</td><td colspan="2"></td></tr>
<tr><td>营业执照号</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高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td></tr>
<tr><td>注册资金</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中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td></tr>
<tr><td>开户银行</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初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td></tr>
<tr><td>账号</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数据作业人员</td><td colspan="2"></td></tr>
<tr><td>经营范围</td><td colspan="7"></td></tr>
<tr><td>备注</td><td colspan="7"></td></tr>
</table>

（二）漯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供应商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1、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三）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 舞阳县吴城镇人民政府 的 2024 年舞阳县吴城镇西军王村食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给袋式真空包装机 ，属于 工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螺杆空压机 ，属于 工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四）其他资格审查资料

七、项目实施方案

八、其他材料

附件 1

供货明细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及 主要技术参数	计量单位	数量	单 价 （元）	总 价 （元）	产地生产 厂商名称
		（视明细项目加行）					
		备品备件					
		易损件					
		专用工具价					
		安装调试费					
		运输至最终目的运费及保险费等					
		技术服务费（含培训等）费					
		其他					
大写：				合同价：		元	

附件 2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如有）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附件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2. 中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供应商认为需要附的其他材料